**关于聘任福州职业技术学院**

**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心理导师的通知**

各系（部、院）、处室、中心、馆：

为进一步推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工作，持续完善全员、全程、全方位心理育人工作体系，学生工作处根据《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心理导师管理办法》（榕职院综〔2019〕114号）、《关于开展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心理导师选聘工作的通知》（榕职院学〔2024〕4号）开展了心理导师选聘工作，经材料审核、处务会研究、学校审批，决定聘请以下11位同志为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心理导师，聘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1. **专职心理导师（3名）**

吴萍娜 袁雯雯 徐礼云

1. **兼职心理导师（8名）**

黄燕姿 张丹 许坤金 杜静 蒋璐琳 李晴 谢莎莎 张旭丹

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

（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）

2024年1月16日